

李铁铮著

西藏历史上
法津地位

湖南人民出版社

K 2975
3

653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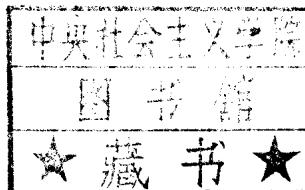
◀ 李铁铮著 夏敏娟译 ▶

西藏历史上的法律地位

湖南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六年·长沙



200226291



西藏历史上的法律地位

李铁铮 著

夏敏娟 译

责任编辑：刘刚强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

1986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字数：180,000 印张：8.25 印数：1—1,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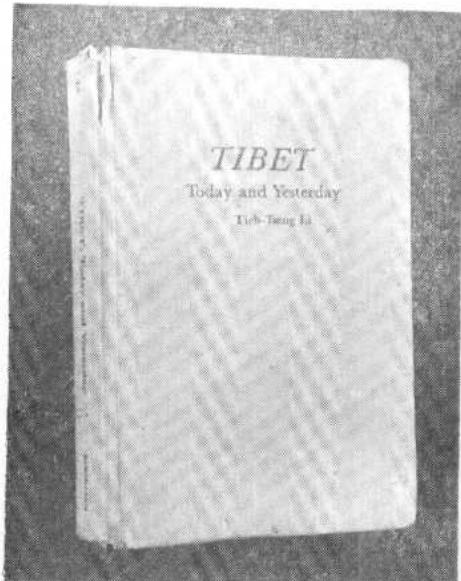
统一书号：6109·23 定价：1.75元

新书目：86—17



1953年夏本书作者取得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政治学
博士学位时留影

《西藏今昔》(博士论文)
初版本书影



1986年5月20日本书作者与班禅额尔德尼·确吉坚赞在中国藏学研究中心成立大会上

序

本书题名为《西藏历史上的法律地位》，由哥仑比亚大学皇冠出版社于1956年出版，初版于1958年4月售罄。本书得到主要期刊的好评，并获席勒·V·R·卡门教授，泰勒那·达斯教授和法兰士·马可教授等著名权威人士之高度赞扬，虽然本书对今后似仍有用，但在当时考虑再版是不实际的。

由于三个月前发生拉萨暴动，西藏问题引起大众注意，人们亟需有关西藏的书籍。我的现在出版者建议本版有一个更确切的书名，我很高兴能有机会在再版时改进本书，并改正早期版本中的某些错误，重写引言，以期呈现一幅更全面的蓝图，对了解西藏问题有所助益。我相信新增的附录将有助于不熟悉远东政治和中亚事务的读者们。

然而，我感到原来的结论已经受当前事态发展的考验，因此还是不想作修订。即使我有时间，也不想修改主题。我体会到，作为一个中国人，会被人们认为我是有所偏倚的；在那些可能发生疑点的事例中倾向于坚持中国人的观点。在原引言中，我曾称愿记录这一事实，即写本书时，我尽量做到无所偏倚；我并称人们在作判断时总不免因所据资料的错误而失其公正，尽管达斯卡兹说他不是这样的。但是如果一个作家把企求真实的愿望放在首位，那么，即使当他被指责有偏见时，他已有减

DK78/39 03

轻罪名的根据，如果不是被宣布无罪的话。我很感激加州大学的亚历克赛·惠门教授在1956年76卷第3期的《美国东方协会杂志》对本书作了如下评论：“我认为他在资料范围内是公正的。”宾州大学的席勒·V·R·卡门教授在1957年5月第16卷第3期的《亚洲研究杂志》中评论道：“他忠诚于其祖国是显而易见的，但其书还是非常应该受推荐。一般来说，他著作中大部分内容是保持高水平的客观性的。”虽然如此，我对一位评论家一点也不肯减轻我的罪名是感到遗憾的。西北大学的威廉·M·麦戈文教授在第50卷第4期的《美国政治评论》中虽然对我说了一些好话，说我是有力的宣传家。三十七年前乔装进入拉萨的麦戈文教授对本书第211页上的说法提出严重反对，即西藏的文化主要来自中国，而较少来自印度。事实上这不是我的说法，英国西藏问题的权威、英国的印度事务著名文官之一查理士·贝尔爵士在其《西藏今昔》一书中已这样提到，我引用时曾写上脚注，说明其出处见第12页。

在第五章里，曾提到英国在西藏的商务代表H·E·黎吉森先生是与1947年的西藏内部纷争有关的。我的信息来自历史学家、前中国驻印度大使——其任期一直到印度承认北京政府的前夕——罗家伦教授。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通知我收到黎吉森先生的一封信，说这说法是不真实的。由于我无法考证当时的真实情况，黎吉森先生当然可以怀疑，因此在这次版本中，我删去了这一段。

我希望向哥伦比亚大学的L·卡尔顿·戈特立奇教授、李伦特·M·戈特立奇教授、菲力浦·C·杰萨浦教授、纳撒尼尔·佩夫尔教授和C·马丁·威尔白教授致以深切的谢意，他们给了我鼓励和指导。当我提笔写国际关系的论题时，我总会感

谢国际闻名的我的老师周鲠生教授和伦敦政治经济学院G·A·W·曼宁教授，没有他们的热情感人的指引，我将误入歧途。

除了1955年5月我提到的致谢外，我还得感谢我的朋友蒋彝教授（他在伦敦大学的东方研究所深造，那时我是伦敦政治经济学院的研究生），他读了我的全书后，不厌其烦地写了一篇详细评论，如果不是为了避免援引朋友之言作广告之嫌，我会登载他的这一大作的。我得向国会图书馆东方部的皮弗利·H·布朗先生致歉，当我为本书在该图书馆收集资料时，承他好意，向我出示一个其友人以西藏为题的手稿，并告我尽可利用，但为了政治上的原因，我不能提及此事及原作者姓名，由于疏忽，我在第一版中未曾因其让我引用此一手稿而向其道谢。

李铁铮

1959年6月20日于哈德福特大学

作者对中译本出版想讲的话

我1964年夏抛家弃职自美回国，被派在北京外交学院任教（1984年6月蒙教育部授于该院名誉教授衔称）。初到时，院教育处要我审查中国外交史教材。我看到其中说英帝国主义者在西藏搞出独立，特向教务长张书元指出，西藏从未宣告独立；在英国“西藏通”查理士·贝尔爵士所著四本有关西藏的著作中，从未说过西藏独立；英国《太晤士报》及美国《纽约时报》亦从未报导过西藏独立。我还告诉他，我在美国北卡罗兰诺州立大学担任教远东外交史的客座教授时，班上有一在空军学院任政治教育官来院读博士学位的学员，硬说西藏曾经独立。我要他遍查《太晤士报》、《纽约时报》和一大堆有关西藏的参考书。他最后不得不承认找不到西藏独立的证据。

还有一事，当我在哥伦比亚大学从事西藏问题研究时，发现印度政府广印流传的《艾奇逊条约集》中塞进了原未签订的《西姆拉条约》，以为所谓麦克马洪边界线提供伪证，它实为1929年真版本所无。于是将“哥大”图书馆所藏真版本拍照携归，向外交部顾问周师敏生报告，当承其将照片送交条约司。事阅十年，未闻外交部采何行动。直到1981年，有一印度学者发现其政府有此伪造之事，才引起我外交部的注意。1981年冬，“世界知识出版社”印行内维尔·马克斯韦尔所著《印度对华战争》中译

本时，在《出版者的话》中叙述了我早先发现印度政府这一勾当的经过，此一被印方捏造的历史终于大白于天下。

以上两桩事实，足以说明：本书在美出版三十年后，何以我在国内外报刊发表涉及西藏的言论，只有本书附录中的五篇。老实说，我没有研究西藏的机会，也丧失了研究西藏的兴趣。“文革”十年浩劫，崇尚交白卷。我1964年离美前应一出版商之请，写一远东外交史的大学教科书，1956年已完成近半，惟恐贾祸，乃亟毁之。“四人帮”倒后拨乱反正，风气丕变。西藏近年且已对外开放。我甚想一履其地得些感性知识，并面请藏族“格西”代向藏文经典及过去所谓“外交处”档案中查出原始资料，解答我心中存在已久的一些疑问。但因医言心脏病不能适应西藏高原气候而未果。自分此生和西藏绝缘了。

万没料到，前年藏学专家徐世长教授过访，谈到我这本尘封已久的旧作，他誉为当年痛驳“藏非我有”的西方谬论，维护了国家权益，是一本历史真实的名著。力主译成中文，且愿援冗躬任审校。受此鼓励，乃与五十年代初期“哥大”同学、先我十年回国的陈光辉教授商量，其夫人夏敏娟老师慨允于百忙中抽空担任翻译。夏嫂在上海外贸学院任教高级英文多年，向知其中、英文并茂，定能达到对译文信、达、雅的要求，为之心喜。喜的是我对多年束之高阁的这本英文著作译成中文，可以完全不过问，夏嫂每译就一章，便就近送请徐世长教授过目，徐教授热心负责，每次必详加审阅，提出意见。夏嫂译附注时曾函询人、书原名，我年届八旬，记忆力差，常不能对，不知耗费她多少精力与时间来反复核校。在此，我敬向徐世长教授、夏敏娟嫂夫人致以由衷的感谢。前年我因拙著《敝帚一把》在国内用简体字横排出版，承原中央组织部李锐副部长之介，得识湖南

人民出版社负责人。一次，商谈我这本关于西藏的旧作是否值得译印，湖南人民出版社惠允出版。柳思同志亦从旁多方赞助。经此多方支持，相信搞出来的译本必能达到读者要求。至于内容的文责，当然仍由我负。自知内容必有谬误，但愿读者谅解。此书是在美国对华敌视的时候写的。美国虽说提倡言论出版自由，但对著作之涉及敌国者仍有严格限制，自不能不影响书中使用曲笔。我1949年由国民政府外交部派充出席联合国代表去美，人民政府成立前夕，我弃职入哥伦比亚大学进修，1953年写成这本以《西藏历史上的法律地位》为题的博士论文。其时我无法知悉国内的政策与新社会的情况，文中自不免有许多不合国内读者口味的说法，希望读者明察此书写作时“当时当地的实际情况”，有以曲谅之。

记得1958年我以理海大学客座教授身分到香港搜集研究资料，得进入美在港租用南洋兄弟烟草公司大仓库作为翻译大陆报刊及研究内地情报之所。在那里遇见好几个熟人老友，谈及中印形势，获悉国际间谍在印藏边境葛伦堡一带搞阴谋，预料西藏可能出事，次年果有拉萨之变。

还记得，达赖出走流亡印度之后，《纽约时报》随即在第一版登一照片，标题为“旅美藏人的抗议”，背景是纽约市曼哈坦本岛旁的斯太丹小岛上的一个所谓西藏庙（我曾去看过，庙中佛像多系来自越南、缅甸与泰国，并无喇嘛与和尚），站在庙前的抗议者，只不过是披着袈裟伪装喇嘛的十来个雇来的华人。一见便知是美国中央情报局搞的名堂，企图分裂中国。

我希望这书译本及其附录之在国内发行，有助于国人对西藏的重视及对帝国主义者分裂我国之警惕。早前有达赖喇嘛打算明年出访台湾的消息，值得注意。我惟恐旧作新译徒殃梨枣。

目 录

引言	(1)
第一章 十三世纪前的对外关系	(17)
最早的接触	(17)
明确关系的初度建立	(18)
联姻及其对当地宗教的影响	(20)
中国对西藏的影响	(21)
难以用现代词汇肯定西藏当时的地位	(24)
第二章 西藏的藩属地位	(30)
在蒙古人的征服下	(30)
西藏的神权政体的形式	(31)
来自印度的进攻	(35)
明朝的建立及其与西藏的关系	(37)
黄教和明朝	(40)
西藏的法律地位	(43)
第三章 中国主权在西藏的建立	(45)
从和硕特蒙古人的占领到对满洲朝廷宗主权的承认	(45)

导致第一次战役的一些事件	(49)
第一次战役及其对西藏地位的后果	(51)
第二次远征前的一些事件	(53)
此次远征对西藏地位的影响	(55)
导致第三次远征的一些事件	(58)
第三次远征后西藏地位的重大变化	(60)
导致征服尼泊尔的一些事件	(62)
中国在西藏行使完全的主权	(64)
中国皇帝权力的衰落	(69)
中国力图恢复在西藏的完全主权	(76)
第四章 充当缓冲地区的西藏	(80)
与西方的早期接触	(80)
英国人为打开西藏门户所作的徒劳努力	(81)
西藏人对英国人进藏所作的反应	(86)
导致英国人远征西藏的一些事件	(89)
寇松勋爵所作的修改政策亦即向前推进政策	(92)
英国派遣武装使团进藏	(97)
抵达拉萨并强加于地方当局的协定	(102)
协定终于修改以服从伦敦权威	(107)
此次拉萨安排所产生的新地位	(110)
中国追认拉萨协定	(116)
英中特命全权代表(包括西藏代表)签署的贸易条例	(122)
英俄公约确认西藏缓冲地区的地位	(125)
英俄公约对英俄双方相互间(交易)及各自行动中所 产生的影响	(131)

第五章 中国共和政体下的西藏	(136)
西姆拉会议的前奏	(136)
会议的结局终无成就	(140)
俄英间有关西藏的重新讨价还价	(147)
在英国压力下重开谈判	(149)
班禅喇嘛被迫离藏奔向内地	(151)
达赖喇嘛力图逃脱英国转向祖国	(152)
中国国民政府为重归旧好而作的努力	(154)
达赖喇嘛对八个问题的答复	(156)
因西康塔济寺(Ta-chieh Ssu)事件引起的武装冲突	(160)
国民政府无能加以解决	(162)
1932年与西康及1933年与青海签署的休战协定	(167)
达赖喇嘛去世后为避免武装冲突的再起而达成的 地方协议	(169)
黄慕松将军奉使赴藏	(170)
班禅喇嘛返藏计划及其去世	(174)
吴忠信委员长奉命莅藏主持当代达赖喇嘛的就职仪式	(181)
国民政府在拉萨设立常驻办事处	(186)
亲英的西藏青年集团渐起掌权	(187)
西藏代表参加中国国民大会	(190)
第十世班禅喇嘛的坐床(就位)	(191)
西藏的地位受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影响	(193)
中国国民党官员被拉萨当局驱逐出境	(197)
北京和新德里之间的外交角逐	(201)

西藏向联合国的呼吁.....	(202)
关于和平解放西藏的北京协议及其执施.....	(205)
有关西藏的中印条约.....	(208)
结论	(209)

引　　言

自从拉萨发生三月叛乱以来，西藏一词在美国已家喻户晓。在某种程度上，现在西藏更加出名了；但我担心的是，人们对西藏在许多方面仍有误解之处。西藏之神秘莫测不仅是因为地域遥远、险峻难达，而且在较大程度上是因为缺乏消息，甚至是因为对这个处于雪山上的所谓隐蔽地区存有肯定无疑的误解。

即使是西藏的边界问题也引起了混淆之处。人们在参考一些普及性的资料来源，例如《知识年鉴》说西藏面积为469,413平方英里和《世界年鉴》说西藏面积为475,000平方英里时，就可发现两者存在5,587平方英里的差距。而中国的资料通常提供的包括昌都地区在内的西藏面积则为1,221,600平方公里。只有在印度和西藏间的边境全部划清，并且有争议的领土获得解决之后，才能取得一项准确的数字。印度根据所谓的西姆拉会议要求获得麦克马洪线边境地区，尚存在争论，而事实上这已受到中国国民政府的驳斥⁽¹⁾。

首先，历史上的西藏和我们现在的地图上所称的西藏地区必须加以区分。可惜的是，我们的地图并不总是把拉萨当局管辖的实际领域划分清楚的。根据1953年的人口普查，在2,775,622个藏族人中间，只有1,273,969人，即不到半数的人，是住在西

藏的，而其余的藏族人则构成了各邻近省份（西康、四川、青海、甘肃和云南）的少数民族集团。当代的达赖喇嘛和班禅喇嘛都是出生于拉萨政府管辖权以外的青海的藏族家庭中的。康巴（Khamba）部落由于反对共产党的统治近来常出现于新闻报导之中，这一部落是属于西康而不是西藏的⁽²⁾。

西藏曾经一度将其控制范围向东扩大至青海和甘肃的部分地区、西康的大部分地区以及云南的某些地区；它还统治过尼泊尔、锡金、不丹和克什米尔拉达克等西部边境的一些国家。在这些地方，直至今天藏族人仍构成人口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并发挥着重大的文化和宗教的影响。人种学者往往把西藏的种族边界进一步往东划至四川省腹地的成都平原，并进一步往西划到佐吉拉山口，这个山口就在克什米尔首府斯利那加以东仅35英里多一点的地方⁽³⁾。

然而，边界问题与西藏地位的复杂性相比起来，还算是简单的。首先，一个民族的地位并非是该民族如何看待自己的问题，甚至也不是另一个民族如何看待它的问题。人们发现：地位问题存在于某个被谈论的民族与一切可能影响该民族和受该民族影响的其它民族这两者之间所获得的关系上；第二，一个民族的地位是通过一段时间在与其有关的每个民族的关系中发生变化的，各民族本身也都是在变化着的。在现在这项研究中，每当作者作为一种历史事实来描述西藏长期来是中国的一个组成部分时，这并非意味着，他主张西藏只有继续这一地位，才是唯一公平和公正的。由于同样原因，主张西藏独立的人也并不需要否认这一历史事实。

作者去秋曾去远东作过一次调查研究，其间获得一封致印度总理信件的复印件，该信是由住在噶林堡的达赖喇嘛的兄弟